

心理微电影大赛工作方案（2025年春）

一、活动目的

为鼓励大家关心关注心灵生活，活跃校园电影文化氛围，丰富同学们的校园生活，给各位热爱电影艺术的同学提供一个展示创新灵感与个性风采的平台，现组织举办兰州大学2025年心理微电影大赛。

二、活动对象

“心理微电影大赛”面向学生个体（团队）征集作品。

三、大赛流程

（一）大赛分春学期、秋学期两期，两期独立进行，春学期活动于2025年4月23日-6月上旬开展，秋学期于2025年9月-12月开展。

（二）每学期大赛均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作品征集。2025年春学期大赛作品征集时间截止至2025年5月25日，秋学期待定。

第二阶段：线下评审与线上投票。作品征集结束后，先进行线下评审，由高校心理健康工作专家、电影协会核心成员组成评审团，从心理健康宣传效果、电影拍摄技巧两个方面进行打分，得分占最终分的70%。之后由电影协会组织线上打分，在影协QQ公众号发起为期三天的线上投票，得分占最终分的30%。

第三阶段：获奖公示。在电影协会QQ公众号上公布最终获奖名单，由心理中心发放获奖证明。

第四阶段：遴选展示与推选报送。对大赛中遴选的优秀作品进行媒体展播推送，拔尖作品推选报送全国高校心理微电影（心理短视频）优秀作品展。

四、作品要求

作品须为原创。文件为 AVI、MOV、MP4 格式的原始作品，分辨率不小于 $1920\text{px} \times 1080\text{px}$ 。时长原则上在 10 分钟以内，适合互联网传播。要求画面清晰，声音清楚，提倡标注字幕。

五、报名方式

填写附件 4：《报名表-心理微电影大赛（2025 春）》，将附件 4 电子版以及参赛作品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前发送至邮箱 zhshuyang2023@1zu.edu.cn。

六、奖项设置

（一）团体奖项：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4 名；

（二）个人奖项：最佳男主演 1 名；最佳女主演 1 名；最佳编剧奖 1 名；最佳导演奖 1 名；

七、其他事项

未尽事宜请咨询活动联系人：赵同学 19393197376